

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鄂发改办发〔2012〕27号

关于征集省生物产业龙头企业培育计划 备选企业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发展改革委，省直有关部门和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湖北省委、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生物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，做大做强我省生物产业，培育一批带动作用强、有发展潜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，根据省生物产业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生物产业龙头企业培育计划备选企业征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：

收集掌握全省重点生物企业一定规划期内发展情况，研究制定我省生物产业龙头企业培育计划，通过部门联动、滚动支持、跟踪服务等措施加大工作力度，培育 10-20 家基础好、水平高、效益佳、成长快、规模大的龙头企业，带动全省生物产业加快发展。

二、申报条件：

1、申报企业应是从事生物医药、医疗器械和材料、生物农业、生物质工程、生物制造、生物环保等领域的生物产业企业，制定了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，发展目标和发展重点明确。

2、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 3000 万元，最近年度生物产品销售收入原则上在 2 亿元以上，新成立的企业在建项目完成并达产后销售收入不低于 1 亿元。企业规划目标明确，根据不同领域和基础，到 2015 年实现销售收入达到 10 亿元、20 亿元、50 亿元及以上。

3、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较强，拥有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机构，与国内外大专院校、科研机构等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机制，规划期内有支撑企业做大做强的技术和产品开发能力。

3、对产业发展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，对地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较高。

三、具体要求：

请各地对照申报条件，认真组织本地有条件的企业编制企业发展规划（编写提纲见附件 2），填写《生物产业龙头企业申报信息表》（见附件 1，可自行在我委高技术处 <http://www.hbfgw.gov.cn/AppApply/AppApply/> 下载），汇总后，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前将纸质版一份(同时附电子文本)报送我委高技术处。

邮箱：a33119@sina.com

联系人：吴芸，联系电话：027-87231517

四、组织实施：

征集工作结束后，我委将联合省直有关部门，组织专家对备选企业材料进行评审，研究提出我省龙头企业培育计划入选企业建议名单，报省生物产业领导小组审定后，正式实施《湖

北省生物产业龙头企业培育计划》，省直有关部门将联合对培育企业给予滚动、持续支持，并做好跟踪服务工作，扶持相关企业尽快做大做强。

附件 1：生物产业龙头企业申报信息表

2：企业发展规划编写提纲



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2 年 2 月 20 印发

打字：陈红梅

校对：吴 芸

共印：30 份

附件1:

生物产业龙头企业申报信息表

填报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

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信息					
企业名称		所属市州		邮政编码	
企业地址		注册资本		总资产/净资产	/
		企业法人代表		联系电话	
二、所属行业： ☐ 生物医药 ☐ 医疗器械和材料 ☐ 生物农业 ☐ 生物质工程 ☐ 生物制造 ☐ 生物环保 ☐ 其他行业（请另行备注说明）					
三、当前生产的主要产品和即将产业化的在研产品： 					
四、主要技术和产品的行业地位（国际、国内、省内市场占有率、领先水平）： 					
五、主要经济指标					
1、近三年经济指标					
	企业销售收入/生物总产值 (现价)	利税	出口额	国内市场 占用率	其他 (其他经济指标, 请 自行填写)
2009年					
2010年					
2011年					
2、发展计划					
	2012年	2013年	2014年	2015年	2020年
销售收入 (省内)					
生物产业总产值 (省内、现价)					
六、企业创新能力建设情况： 创新机构情况： 领军人才及创新团队建设： 专利情况： 省部以上成果和许可证书： 新产品、新技术研发投入： 其他：					
七、项目融资方式及计划： 融资方式： ☐ 银行贷款 ☐ 上市融资 ☐ 发行债券 ☐ 引进战略投资者 ☐ 其他 融资计划：					
八、需政府协调的主要困难及政策建议： 					

附件 2:

企业发展规划（X 年—X 年）编写提纲

- 1、现状与市场分析、企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
- 2、总体发展思路
- 3、发展目标：总目标及各阶段发展目标，2015 年规划实现企业销售总收入，其中生物产业产品销售收入
- 4、发展重点、实施步骤：
主要产品规模扩张和市场开拓计划
重点项目：建设规模、内容、总投资及来源、经济效益
重点产品研发及发展计划
- 5、保障措施

注：企业已经制定规划且基本符合要求的，可直接提交，不再重新编写。